

致：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研究動物權益相關事宜小組委員會

## 唐狗會對『推廣盡責寵物主人』的意見

唐狗會感謝立法會研究動物權益相關事宜小組委員會就『推廣盡責寵物主人』進行公眾諮詢。

唐狗會對『推廣盡責寵物主人』有以下期望：

### 1. 為所有寵物主人提供培訓

飼養寵物除了是個一生一世的責任，也是門學問。飼養不同種類動物須顧及不同動物的需要，飼養狗隻更必須掌握基本狗隻行為訓練，避免狗隻影響鄰舍。

唐狗會認為所有飼養寵物人士在購買或領養寵物前，必須完成基本課程，例如一個簡短講座；而飼養狗隻人士在購買或領養前更必須先完成基本犬隻行為培訓講座，掌握最基本犬隻行為及訓練知識，才可獲准飼養狗隻

### 2. 所有狗隻外出必須強制以頸繩牽引

目前法例規定飼養體重超過 20 公斤的大型犬隻外出時需以拖繩牽引，或經常咬人被法庭判令的狗隻亦需在外出時以拖繩牽引及佩帶特別頸圈。但是，香港的人口密度非常高，而狗主管理狗隻的意識仍偏向薄弱。

唐狗會認為不管任何體型或過往行為記錄的狗隻，在公眾場所均應以拖繩牽引，讓狗主可以更妥善地管理狗隻，避免狗隻對其他途人造成滋擾；同時亦保障狗隻及其他道路使用者安全，避免造成交通意外或令狗隻受傷

### 3. 取消『大型狗隻豁免規管考試』

目前，漁護署透過舉辦『大型狗隻豁免規管考試』，即俗稱免攜繩試，考核體重超過 20 公斤狗隻的定力及對狗主的服從，而成功通過考核的狗隻可在公眾場所無需拖繩。

但是，唐狗會認為即使狗隻多服從，但在人多擠迫的街道上，遇上一頭沒有拖繩的大型狗隻，會讓其他途人感到恐懼。即使成功通過考核的狗隻需在頸繩上佩帶吊牌以作識別，但漁護署鮮有宣傳此考核及通過考核狗隻的識別，只會帶來狗主與社區人士之間的矛盾。

而由於成功通過考核代表狗隻服從，致令狗主感到大型狗隻在公眾場合不用拖繩等同『叻』，需要拖繩的狗就等同『不服從』，漁護署此舉反而令狗主對拖繩更為抗拒，因此唐狗會強烈建議漁護署取消『大型狗隻豁免規管考試』

**4. 為改善社區矛盾，所有居於合法飼養狗隻屋苑人士，如狗隻被投訴兩次或以上，需強制報讀訓犬課程，以改善狗隻行為**

不少准許飼養狗隻的屋苑，均註明若狗隻被兩戶住戶投訴便有可能被要求遷出。唐狗會認同本港住宅密度相當高，狗隻不良行為的確非常影響鄰居，但因為狗隻被投訴便需要遷離，無助改善狗隻行為。

唐狗會建議屢被投訴的狗主須帶同狗隻報讀行為培訓及糾正班，由專業訓犬師教導糾正行為問題的方法，等同被扣滿分的駕駛人士須報讀駕駛改進課程，而非立即被吊銷駕駛執照一樣

**5. 加強飼主教育，培養飼主公德心，妥善清理狗隻便溺**

走在街上不難發現未有清理的狗隻糞便。唐狗會希望漁護署加強飼主教育，培養狗主公德心

**6. 署方主動與外傭中介中心合作，舉辦外傭照顧狗隻課程，並為合格外傭提供證書。鼓勵狗主聘請外傭時選擇經培訓並領有證書的應聘人，以提昇照顧狗隻行為及健康的技巧**

不少狗主將照顧狗隻責任交回外傭負責，所以培訓狗主之餘，唐狗會認為培訓外傭同樣重要。

唐狗會建議漁護署可與勞工及福利局合作，安排外傭中介人公司為外傭提供由漁護署舉辦的照顧狗隻培訓課程，並向完成課程的外傭出具證書。漁護署更可向狗主宣傳此措施，並鼓勵狗主聘用考獲證書的外傭，以確保外傭照顧狗隻或牽引狗隻到公眾場所時，能妥善管理狗隻，瞭解香港法例及保持環境衛生的必要

**7. 所有貓狗需強制絕育，除非該主人屬繁殖牌照持有人**

絕育除了令貓狗身體更健康外，更可確保他們不會意外懷孕誕下數量龐大的下一代。

唐狗會認為所有貓狗均應該強制絕育，除非該貓狗主人已領取有效的繁殖牌照。一旦牌照到期而未有或未獲續牌，漁護署應跟進確保該主人在特定時間內安排貓狗絕育

**8. 所有貓狗須植入晶片，並嚴懲非法遺棄貓狗人士**

目前法例雖然規定所有狗隻年屆五個月大便須植入晶片，但法例確實未有嚴厲執行，無植入晶片的寵物犬比比皆是。貓隻更沒有推行晶片制度。

貓狗植入晶片，不單可杜絕遺棄情況，更可讓意外走失的貓狗回到主人身邊。唐狗會建議針對主人蓄意遺棄貓狗到街上的問題，漁護署應強制要求遺失貓狗主人主動向署方備案，如署方發現植有晶片的貓狗在街上流浪而主人未有備案，應

予以懲罰以杜絕蓄意遺棄動物情況

## 9. 改善放養狗隻問題

放養狗隻衍生極多的社會問題，包括未絕育的狗隻不停繁殖、走到街道上造成交通意外，令狗隻受傷或死亡，亦可能危害駕駛人士安全。

唐狗會希望漁護署積極教育市民及居於新界及離島區人士，妥善管理狗隻，保護狗隻安全的重要性，避免放養狗隻帶來種種社會問題及矛盾

## 10. 立法禁止建築地盤、倉庫等未有領牌而飼養狗隻

建築地盤及倉庫狗隻問題多年來未有改善，不少工友在公司知情或不知情情況下飼養狗隻，當地盤完工或倉庫不再經營的情況下，狗隻便淪為流浪狗隻。他們或許未有絕育，而變成流浪狗隻後有可能在區內徘徊，令社區人士擔憂。

唐狗會希望漁護署能與相關政府部門作出協商，從法例上杜絕建築地盤及倉庫等設施飼養狗隻，除非狗隻獲負責公司的主管級人員登記成為晶片主人，及確保地盤完工或倉庫搬遷後不會遺棄狗隻，否則應作出檢控

## 重新審視管理動物相關事宜架構

除以上的『推廣盡責寵物主人』期望外，唐狗會亦希望政府能夠重新審視整個管理動物相關事宜的架構。目前大部份動物管理工作由漁護署負責，但實際上漁護署的工作範疇除管理動物外，還負責管理農業、漁業、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及兼顧自然護理，實在難以投放更多資源及精力以改善動物管理及提昇動物福利狀況。除此以外，漁護署隸屬於食物及衛生局，難免導至施行動物管理工作時過份著眼於『保障公眾衛生』，以至未能平衡動物本身真正的福利需要。

因此，唐狗會希望政府長遠能撥出資源，成立獨立部門，專門負責所有動物相關事宜，包括保障及提昇動物福利、促進人與動物和諧共處、制定長遠及可持續的社區動物絕育計劃、加強對寵物主人及市民教育、制定對野生及海洋動物的保護及保育政策、改善食用動物福利及更嚴格管理動物製品的轉口及售賣等多方面工作。

唐狗會希望以上多個建議能獲得研究動物權益相關事宜小組委員會進行討論，並就重要議題，希望在今屆立法會會期內落實推行，或開始進行立法或修改法例程序。

Rebecca Ngan

唐狗會創辦人

2017年2月9日